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6(a)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协调员
办公室 2000-2001 两年期可用的资源****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14 号决议第 15 段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协调员办公室目前的经常预算资源数额，请秘书长确保在本两年期剩余时间内，通过明智地管理秘书长可动用的资源，向其提供足够的资源，并就此事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2. 根据这项请求，本报告提供资料，说明 2001 年期间向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协调员办公室提供的经常预算资源和预算外资源。
3. 在本两年期初，特别协调员办公室具备 15 个专业人员和 9 个一般事务人员员额的资源、以及其他人事费、顾问和专家费，旅费和订约承办事务费。2000 年年中，从贸发会议其他单位向该办公室划拨了两个新的常设专业人员员额，以便加强特别协调员办公室。这项行动载于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A/56/6（第 11.A 款），第 11A.44 和 A.11A.31 段）。其中多数员额、包括 1999 年 12 月根据大会第 54/249 号决议提供给该办公室的新增经常预算员额，在本两年期内已填充。到本两年期末，非员额资源（顾问和专家费以及旅费）将全部用完。
4. 1996 年在南非举行的贸发会议第九届会议与会国家认识到，最不发达国家经历的问题具有跨部门性质。据此，贸发会议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活动，已由秘书处每个实务方案纳入主流或落实。因此，在整个两年期内，除了特别协调员办公室工作人员开展的工作外，贸发会议很大一部分经

* 大会第 54/248 号决议所要求的脚注未列入本报告。

常预算资源用于 2001 年 5 月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该办公室工作人员将继续开展贸发会议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开展的会议后续活动。

5. 1999 年 12 月，大会在方案预算第 11.A 款下向贸发会议提供了新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资源和其他资源，共计 616 400 美元，以协助筹备这次会议。这些资源主要包括 48 工作月的专业工作人员经费、以及贸发会议工作人员出席各种筹备会议、包括出席在纽约举行的政府间筹备委员会会议的费用。到 2001 年年中，这些资源已全部用完或承付。

6. 一些双边捐助者和其他捐助者向贸发会议捐助了预算外资源，以协助会议的筹备工作。这些国家包括比利时、丹麦、芬兰、爱尔兰、意大利、荷兰、挪威、瑞典和瑞士。总额约 350 万美元。这些资源对促进下列工作极有帮助：国家一级的筹备工作；举办区域和主题筹备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官员参与政府间筹备会议。欧洲联盟是这次会议的东道主。欧洲联盟委员会代表欧洲联盟也向会议本身捐助了大笔资金，包括用于非政府组织出席会议和筹备进程所需的经费。

7. 在本两年期内，贸发会议秘书处还开展了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其他法定活动，包括编写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年度报告。上文所述的各种安排使秘书长得以确保整个贸发会议秘书处、特别是协调员办公室能在不影响秘书处其他法定活动的情况下满意地完成筹备进程。
